

弘光科技大學

寵物美容保健實務學分學程

學程選讀辦法

學程修讀說明

學程課程開設統計表

主辦：動物保健系

協辦：營養系

食品科技系

化妝品應用系



弘光科技大學寵物美容保健實務學分學程學生選讀辦法

114 年 04 月 29 日 校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修正歷程詳統計表末)

- 第一條 為鼓勵學生選讀寵物美容保健實務學分學程，以提昇就業之優勢，訂定本辦法以為學生選讀寵物美容保健實務學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之依據。
- 第二條 本學程之主辦單位為動物保健系，並由本系課程委員會負責本學程之課程規劃與行政事項。
- 第三條 本學程整合營養系、食品科技系與化妝品應用系領域，學生選讀本學程應至少修習 16 學分，學生可依其專業背景申請免修學分，但至少需至他系選讀 3 門課。
- 第四條 凡本校日間部與進修部之大學部學生均可申請選讀本學程。
- 第五條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應於每學期開學依課務組公告期限內辦理學程登記與選課。
- 第六條 本學程之課程，依學生選課辦法規定選課，必要時得開設大班或專班。
- 第七條 本學程之課程，以隨班附讀為原則。學程登記後，如人數過多，以年級高的同學優先，再依登記選課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必要時得開設專班，並另收學分費。
- 第八條 凡學生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應於畢業前檢附學程結業證明申請表及成績單向本學程申請學程修讀證明書。經審核通過後，由本校發給學程結業證明書。
- 第九條 選讀本學程之學生可於中途放棄學程之修讀，但必須至本系填寫放棄聲明書。
- 第十條 本辦法如有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本辦法經系、院、校課程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正歷程
113 年 10 月 08 日 動物保健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13 年 11 月 28 日 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14 年 03 月 25 日 動物保健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4 年 03 月 27 日 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03 月 27 日 食品科技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14 年 04 月 1 日 新訂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14 年 04 月 10 日 院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寵物美容保健實務學分學程修讀辦法說明

一、 成立宗旨：

運用本校資源，跨領域結合營養系、食品科技系與化妝品應用系領域相關系所之課程、師資與設備，培育兼具健康促進之人才。凡修習本學程規定學分之學生，將發給學程結業證明書，增加學生在寵物美容保健實務相關領域之就業與就學競爭優勢。

二、 修讀資格：

凡本校大學部四年制與二年制學生(含日間部、進修部及在職專班)皆可修讀本學程所開之課程。

三、 登記修讀學程：

修讀本學程之學生，請上網登記學程修習資格，並依教務處課務組公告之期限內，上網選課登記作業（動物保健系）。

四、 應修科目及學分數：

修習課程如次頁課程表所列，合計至少十六學分。學生可自行以跨系部選課方式至他系修讀學程所列之課程，也可以學生本系已修之相同科目申請免修。但所修課程中，至少需有三門課是至外系選修，修讀學分之認定由本系審查之。（各系開設本學程相關課程資料請參見本學程開設系所一覽表）。所選讀之學程學分，需列入每學期修業學分上限之計算中。

五、 選讀結果：

凡同學修滿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由本校發給學程結業證明書。因故未能修畢學程者，可於中途申請放棄，已修得之學分，非本系課程者，以選修學分計算，惟仍須經本系同意。

六、 申請學程結業證明書：

學生應於畢業前檢附學程結業證明書申請表、成績單正本向學程中心（動物保健系）辦公室申請。

寵物美容保健實務 學分學程課程開設統計表

114 年 04 月 29 日 校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修正歷程詳統計表末)

類別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開設系所	備註
核心課程	伴侶動物(含犬貓等)飼養與營養管理概論	2/2	動物保健系	至少修習 6 學分
	動物解剖與生理學	2/2	動物保健系	
	生物化學與實驗(113入) 生物化學(110-112 入)	3/3	動物保健系	
	生物化學(一)	2/2	營養系	
	營養學	2/2	食品科技系	
	營養學	3/3	營養系	
	食品添加物(含實驗)	2/2	食品科技系	
	生理學	3/3	食品科技系	
	化妝品概論	2/2	化妝品應用系	
	皮膚生理學	3/3	化妝品應用系	
	自媒體經營與管理	2/2	民生創新學院核心課程	
	選修科目	動物疾病與免疫	2/2	
動物皮膚疾病學		2/2	動物保健系	
寵物食品加工實務		2/2	動物保健系	
寵物創意商品開發實務專題		2/2	動物保健系	
貓美容技術(一)		2/2	動物保健系	
動物食品安全衛生		2/2	動物保健系	
動物生命週期營養		2/2	動物保健系	
犬貓類學		2/2	動物保健系	
食品衛生與安全		2/2	食品科技系 營養系	
食品分析與實驗		3/4	營養系	

食品風險分析管理	2/2	食品科技系
食品包裝	2/2	食品科技系
機能性食品	2/2	食品科技系
化妝品生化科技	2/2	化妝品應用系
美學	2/2	化妝品應用系
應用色彩學	2/2	化妝品應用系
美容專業情境規劃	2/2	化妝品應用系
品牌形象規劃	2/2	化妝品應用系
消費者行為學	2/2	化妝品應用系
顧客服務與管理	2/2	化妝品應用系
營養與免疫	2/2	營養系
合計		16 學分

選課說明：

1. 根據學則規定，相同課程不得修讀兩次。
2. 選修學程之學生，至少應有 3 門課至外系修讀。
3. 選修之學程學分，需列入本學期修課學分計算，不可超過上限。
4. 學分學程選課方式須依教務處課務組公告之選課作業流程進行選課。
5. 依「弘光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辦法」辦理，學分學程所修課程至少應有 3 門課程為跨系不同課程。
6. 當學期修課學分上下限（含學分學程課程）須符合「弘光科技大學大學部暨專科部學生選課辦法」之規定。

修正歷程

113 年 10 月 08 日 動物保健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13 年 11 月 28 日 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14 年 03 月 25 日 動物保健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4 年 03 月 27 日 化妝品應用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03 月 27 日 食品科技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14 年 04 月 1 日 新訂系課程委員會議訂定
114 年 04 月 10 日 院課程委員會議訂定